

是在沒有中華人民共和國和蘇聯兩個常任理事國參加下通過的，顯然是違法的。聯合國憲章規定不得授權聯合國干涉在本質上屬於任何國家國內管轄之事件，而安全理事會六月二十七日的決議案正違犯了聯合國憲章這一重要原則。因此，安全理事會關於朝鮮問題的決議案，不僅毫無法律效力，並且大大破壞了聯合國憲章。而聯合國秘書長賴伊先生關於朝鮮問題的行動，正加深了這一破壞性。

同時，美國總統杜魯門在六月二十七日關於以武力阻止我中華人民共和國解放台灣之聲明和美國海軍侵入我台灣沿海的行動，是徹底破壞聯合國憲章關於任何會員國不得使用武力侵害任何其他國家

之領土完整或政治獨立的原則的公開侵略行為。台灣是中國領土不可分割的一部份，這不僅是舉世公認的歷史事實，而且也是開羅宣言、波茨坦宣言及日本投降後的現狀所肯定的。聯合國安全理事會及聯合國秘書長對於美國政府這一公然侵略行動卻又一聲不響，放棄自己維護世界和平的職責，並成為順從美國政府政策的工具。我現在代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央人民政府聲明：不管美國政府採取任何軍事阻撓，中國人民抱定決心，必將要解放台灣。

中華人民共和國外交部長
(簽名) 周恩來

文件 S/1584

一九五〇年七月七日菲律賓外交部長爲一九五〇年六月二十七日安全理事會決議案(S/1511)事致秘書長電

〔原件：英文〕
〔一九五〇年七月七日〕

閣下請本國政府注意一九五〇年六月二十七日安全理事會第四七四次會議所通過決議案[S/1511]的來電奉悉，敬覆如下：

菲律賓爲聯合國會員國之一，菲律賓政府自將履行其憲章下的義務，並對聯合國保衛大韓民國完整及恢復該地域國際和平與安全的努力，予以精神贊助。爲達到這種目的計，本國政府決於有此種要求時，提供爲協助實施該決議案所需數量的椰子核、椰子油、肥皂、米、及霍亂、傷寒、痢疾疫苗，以及牛痘苗。

菲律賓外交部長
(簽名) Carlos P. RÓMULO

文件 S/1585

一九五〇年七月七日黎巴嫩外交部長爲一九五〇年六月二十五日安全理事會決議案(S/1501)事致秘書長電

〔原件：法文〕
〔一九五〇年七月七日〕

六月二十五、二十七及二十九日來電均已收到，特奉達如下：

“黎巴嫩政府備悉一九五〇年六月二十五日安全理事會決議案(S/1501)，並重申其贊助

在聯合國體系內鞏固世界和平的任何行動的願望。黎巴嫩政府認爲應負責表示希望聯合國業已採取或今後擬予採取的一切決議，均將遵照公理與正義的原則，予以實施，並爲達致所有民族的獨立及保障其自由計，黎巴嫩政府決永不予任何侵略者以任何援助。”

黎巴嫩外交部長
(簽名) Philippe TAKLA

文件 S/1586

一九五〇年七月七日法蘭西駐聯合國常任代表爲一九五〇年六月二十七日安全理事會決議案(S/1511)事致秘書長函

〔原件：法文〕
〔一九五〇年七月七日〕

茲謹轉達本國政府對一九五〇年六月二十七日安全理事會決議案(S/1511)的覆文如下：

“聯合國憲章規定以維持和平爲聯合國的首要宗旨，法蘭西政府信守聯合國憲章所揭櫫的原則，認爲法國及所有各會員國均應負責遵